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3樓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承辦人：林承鴻
電話：07-7995678分機3086
傳真：07-7406590
電子信箱：chlin26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0938116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9年居家生活專科章考驗實施計畫 (37159503_109381160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女童軍會辦理「109年居家生活專科章考驗」實施計畫一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女童軍會109年10月5日高市女童(香)字第1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係為落實女童軍徽章考驗制度，增進女童軍技能訓練，啟發女童軍對未來職業的興趣。活動訂於109年11月8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至12時假本市陽明國中舉行，參加對象為109年登記合格之幼女童軍、女童軍及蘭姐女童軍，報名方式及繳費資訊請詳見實施計畫。
- 三、參與本活動之工作人員，活動期間准予公假登記，並得依規定於活動結束後一年內補休半天（課務自理）。
- 四、本案聯絡人：女童軍會鄭秀惠小姐，電話：0972-395376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原高雄縣私立高中職、原高雄縣國立高中職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



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高雄市女童軍會、本局社會教育科(紙本)

電子公文
2020/10/20
14:10:00
交換章

裝



訂



線